

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鄭慧華
電話：(08)7320415轉3615
傳真：(08)7320185
電子信箱：a33003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里港鄉土庫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課字第10409379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營公告、說明及課程(967574_10409379000_1_967574_10409379000_1.pdf、
967574_10409379000_1_967574_10409379000_2.pdf、967574_10409379000_1_96
7574_10409379000_4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2015數學活動
師培訓研習營」屏東場資料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4年3月26日師大數學字第104100
68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小組：

(一)請各校轉知並鼓勵領有教師證的老師參加；13班以上學
校請遴派兩位老師分別報名中、高年級組。

1、中年級組研習日期：104年4月19日（星期日）。

2、高年級組研習日期：104年4月18、19日（星期六、日
）。

三、國中組：

(一)請各校遴派一位領有數學科教師證的老師參加。

(二)研習日期：104年4月18、19日（星期六、日）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國立屏東大學（屏東市民生路4-18號）。





裝

訂



25

線
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4年04月08日前至<http://ppt.cc/NQjR>填寫培訓研習營報名表，逾期不受理。
- 六、費用：本次活動不收取任何費用，並含餐費。其他保險費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- 七、參加教師於研習結束六個月內，得視研習日數申請補休，惟所遺課務請自理。
- 八、授證說明：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，參加「數學活動師培訓營」完成並認證合格者，頒發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；取得「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的「好好玩數學研習營」暑假班及週末班。
- 九、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可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網站<http://mec.math.ntnu.edu.tw/>上查詢。
- 十、檢附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營公告、說明及課程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與教學科

2015-03-31
07:57:04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